

证券代码：601717

证券简称：郑煤机

公告编号：临 2019-013

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、“上市公司”或“郑煤机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北京时间 2019 年 4 月 29 日上午 9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董事焦承尧、贾浩、向家雨、付祖冈、王新莹、汪滨、刘尧、李旭冬、江华出席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焦承尧先生主持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及《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会议经审议，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、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。该报告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经营业绩，没有出现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公司按照财政部 2018 年 12 月修订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—租赁》的规定变更会计政策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能够更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，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，符合本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下属公司出资设立新能源汽车技术公司的议案》

为了向新能源汽车领域拓展与转型，推动新能源汽车电机的研发与制造，加强全球的资源整合与研发协同，同意公司下属的索恩格汽车部件（中国）有限公司出

资人民币 10,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索恩格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（暂定名，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名称为准），同意授权管理层具体确定现金出资和非货币资产出资的金额比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设立郑煤机商业保理公司的议案》

为提高公司供应链运作效率，增强客户粘性，同意公司出资人民币 10,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郑煤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名称为准）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中长期超利润激励方案的议案》

为贯彻落实国家深化国企改革的政策精神，建立健全企业中长期激励约束机制，充分释放核心人员改革创新活力，保障企业可持续发展，鉴于企业当前双主业跨国经营的新形势，同意《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长期超利润激励方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0 日在郑州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如下议案：

- (1)《关于〈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- (2)《关于〈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- (3)《关于〈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 股 2018 年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- (4)《关于〈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〉的议案》
- (5)《关于聘任 2019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、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- (6)《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- (7)《关于为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投保责任保险的议案》
- (8)《关于融资租赁业务中为客户提供回购保证的议案》
- (9)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及控股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(10)《关于使用闲置资金投资金融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(11)《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

(12)《关于公司中长期超利润激励方案的议案》

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择机安排发出股东大会召开通知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4月29日